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25-22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发恒业	股票代码	00063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红民	刘海英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777 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 777 号	
传真	0571-82865050	0571-82865050	
电话	0571-82860631	0571-82860631	
电子信箱	sfhy_000631@126.com	liu8027@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综合智慧能源服务、房地产业和物业服务。

清洁能源发电业务经营模式：将风能、太阳能转换为绿电后销售；主要产品：电力。公司目前主要运营风力发电项目、光伏发电项目及储能项目，主要分布在浙江。

综合智慧能源服务经营模式：为企业提供综合智慧能源服务获取收益分成；主要产品：节能服务。项目主要分布在广东、浙江。

房地产和物业服务经营模式：房产销售，并自持部分物业运营，以及提供物业服务。公司目前项目主要分布在浙江杭州。

（二）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主要包括：

- （1）有序推进创新聚能城能源中心项目尽早落地，该项目致力于创新聚能城企业提供可靠的电力与热力供应，满足各企业的高效低碳能源供应需求。
 - （2）启动收购普星德能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51% 股权。强化资源整合能力，既契合电力行业低碳化转型趋势，又直接提升业绩规模，显示出公司在传统能源结构优化中的战略执行力。
 - （3）“茶光互补”集中式光伏项目。公司在探索生态友好与新能源共富的创新开发模式方面取得突破，临安“茶光互补”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并网发电，该项目总装机容量 10.25 兆瓦，占地 300 余亩，是杭州首个大面积山地“茶光互补”项目，标志着杭州在“碳”索光伏共富模式、打造绿色能源利用和生态农业融合发展的道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
 - （4）桐庐 50MW/100MWh 网侧储能项目。公司启动开发桐庐 50MW/100MWh 网侧储能项目，该项目已入规浙江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规划，投运后将充分利用当地峰谷价差，参与电网辅助调度服务，响应电网峰谷负荷需求；同时，公司在珠三角、长三角地区积极拓展优质综合能源服务项目，达成一定规模后，将推进研探虚拟电厂业态。
 - （5）持续维护自持物业的招商和稳健运营，探索新商业区域运营模式，增强自身竞争力。
 - （6）坚守物业服务品质，加快物业服务转型升级，拓展多业态服务，赋能智慧管理，深耕增值服务领域，争优创优、提升品牌价值和形象。
 - （7）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公司完成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 （8）继续加大能源人才引进与培养，优化人才素质结构，不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 （9）持续加强资金监管、统筹管理和成本控制，不断降低财务风险。
-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321.65 万元，利润总额 12,300.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489.24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86.00%、72.63%和 74.38%。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6,875,817,276.31	6,790,103,343.47	1.26%	9,190,920,39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49,733,974.82	5,883,156,449.47	-2.27%	6,150,711,504.12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313,216,532.11	2,236,625,758.93	-86.00%	307,198,71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892,368.60	331,327,886.54	-74.38%	161,939,10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362,035.30	271,132,040.31	-85.48%	125,442,06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22,843.56	60,913,890.57	75.04%	452,234,34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5	-73.33%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5	-73.33%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5.60%	-4.14%	2.6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4,329,633.80	82,425,110.58	60,165,256.55	76,296,53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20,176.39	18,943,580.08	16,549,490.12	35,079,12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3,013.04	4,646,154.81	8,882,863.22	20,320,00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53,815.79	76,533,294.60	25,105,282.03	98,538,082.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向集团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28%	1,491,831,780.00	0	不适用	0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6.26%	150,000,072.00	0	不适用	0	
#祁堃	境内自然人	3.63%	87,00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3%	31,891,904.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6%	8,555,151.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7,535,200.00	0	不适用	0	
长春高新光电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7,063,466.00	0	不适用	0	
#颜飙	境内自然人	0.29%	7,019,400.00	0	不适用	0	
#吴沐臻	境内自然人	0.22%	5,293,652.00	0	不适用	0	
#肖琴	境内自然人	0.22%	5,215,2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顺发恒能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股东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祁堃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7,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7,000,000 股； 2、公司股东颜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19,400 股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7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019,400 股；						

3、公司股东吴沐臻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40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88,252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93,652 股；
4、公司股东肖琴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09,000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06,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15,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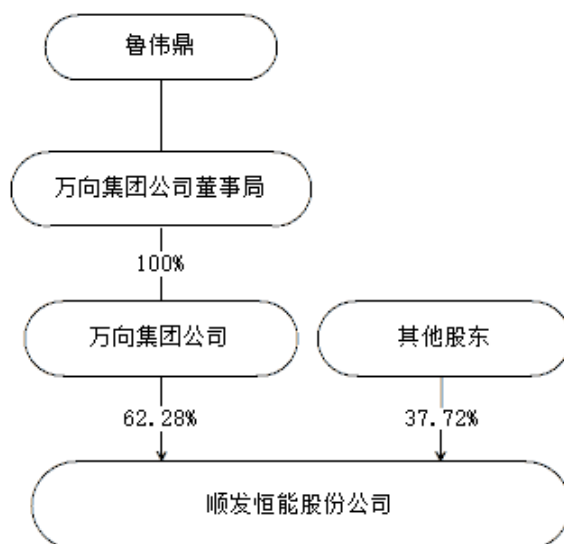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 150,000,072 股（占股本总额的 6.26%）回购股份用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4 年 3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过户价格为 2.22 元/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2 月 20 日和 3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根据公司 2024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4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变更为“顺发恒能股份公司”，英文全称由“SHUNFA HENGYE Corporation”变更为“SHUNFA HENG NENG Corporation”。公司

已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7 月 4 日和 7 月 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3、2024 年 6 月 14 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顺发源储（桐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该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冷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根据公司 2024 年 7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投资建设创新聚能城能源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创新聚能城能源中心项目，该项目采用燃气轮机联合循环，建成后为萧山江南科技城区域创新聚能城供应电力和热力，以协同创新聚能城发展，满足产业发展用能需求，提升区域用能梯次利用水平，降低碳排放。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5、根据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分别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参与对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39,520.00 万元参与财务公司增资（其中：26,00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3,52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85,000.00 万元增至 211,000.00 万元，其中：公司占 12.32%，万向集团公司占 57.94%，万向钱潮股份公司占 15.64%，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占 8.40%，德农种业股份公司占 5.70%。截至本报告期末，相关增资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6、根据公司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顺发能城取消收购浙江普星德能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3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收购浙江普星德能燃气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顺发能城有限公司取消向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浙江普星德能燃气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星德能”）30%股权事宜，并同意公司向普星能（香港）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普星德能 51%股权事宜。

鉴于普星能量有限公司（股份简称：普星能量，股份代码：00090）间接持有普星德能 100%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本次出售事项普星能量须遵守申报、公告及股东批准的规定。2025 年 2 月 17 日普星能量召开股东特别大会，表决批准了本次出售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股权转让其他相关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事长：陈利军

2025 年 4 月 19 日